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7,897,431,299.15	17,047,013,633.77	17,313,043,177.97	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199,434.72	716,199,212.97	749,339,930.16	-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1,050,632.11	801,628,444.63	801,628,444.63	-5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649,070.18	446,194,038.96	532,834,205.24	-35.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0	0.1165	0.1219	-49.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0	0.1164	0.1218	-49.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2.67	2.65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76,757,356,703.35	74,674,833,636.20	74,674,833,636.20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332,707,208.23	26,071,160,537.70	26,071,160,537.70	1.00

注 1：报告期指 2023 年 1-3 月，报告期末指 2023 年 3 月 31 日，下同。

注 2：表格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2022 年，公司向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购买其持有的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中环境”）53.5674%的股权，共持有其 94.1663%的股权，实现对柏中环境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及本次收购进展情况，由于公司和柏中环境属同一控股股东南京钢联控制，该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将柏中环境全部权益纳入南钢股份合并报表，应当对当期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有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南京钢联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72,086.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208,957.1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9,955.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70,888.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3,543.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2,479.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17,330.05
合计	55,148,802.6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我国经济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市场预期明显改善，经济运行开局良好。国内生产总值28.50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4.5%，比2022年四季度环比增长2.2%。全国生铁、粗钢和钢材产量分别为2.20亿吨、2.62亿吨、3.33亿吨，同比分别上升7.6%、6.1%和5.8%；中钢协CSPI钢材价格指数均值为117.32，同比下降13.68%。主要原燃料价格震荡下行，普氏62%铁矿石价格指数均值为127.06美元/吨，同比下降9.13%；安泽主焦煤价格和日照港准一级焦价格均值分别为2,475.00元/吨、2,721.67元/吨，同比分别下降11.70%、13.13%；富宝全国废钢价格指数均值为2,833.97元/吨，同比下降13.42%。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8.97亿元，同比增长3.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6亿元，同比下降49.8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67.57亿元，比上年度末增长2.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63.33亿元，比上年度末增长1.00%；资产负债率59.5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3%。

报告期，公司克服5,000mm宽厚板生产线大修影响，实际钢材产量249.59万吨，同比降低1.89%，完成计划的23.55%；钢材销量253.62万吨，同比增长1.81%；综合平均销售价格4,381.72元/吨（不含税），同比下降12.35%。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如下：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0	主要系报告期钢材价格下跌影响大于原燃料价格下跌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95	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8	主要系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49.96	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49.92	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9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2,419,593	57.13	1,698,163,773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33,654,238	3.79	0	无	0
中信证券—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长风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22,642,700	1.99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1,648,893	1.97	0	无	0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167,491	1.97	0	无	0
熊立武	未知	73,970,836	1.20	0	无	0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36,620,537	0.59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零零三组合	未知	36,330,866	0.59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1,783,300	0.52	0	无	0
李强	未知	28,981,800	0.47	0	无	0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1,824,255,820	人民币普通股	1,824,255,8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3,654,238	人民币普通股	233,654,238
中信证券—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长风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2,6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642,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1,648,893	人民币普通股	121,648,893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121,167,491	人民币普通股	121,167,491
熊立武	73,970,836	人民币普通股	73,970,836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620,537	人民币普通股	36,620,53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零零三组合	36,330,866	人民币普通股	36,330,8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1,78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83,300
李强	28,98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8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钢联的全资子公司，两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是否为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熊立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4,550,600 股；李强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8,583,8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实际控制人拟变更

南京钢联为公司控股股东，其直接持有公司 57.13%股份，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97%股份，即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9.10%股份。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及其下属企业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产投”）、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复星系股东”）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集团”）共同签署《投资框架协议》，并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与沙钢集团、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投资”）共同签署《关于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复星系股东拟将其所持有的南京钢联 60%股权出售予沙钢集团及沙钢投资。2023 年 3 月 14 日，转让方向南京钢联的股东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集团”）发出《优先购买权通知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等条件下，南京钢联的股东南钢集团拥有上述转让交易的优先购买权。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南钢集团须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答复。

2023 年 4 月 2 日，南钢集团向复星系股东出具《关于就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60%股权行使优先购买权的通知》，决定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日，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冶钢”）与南京钢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创投”）、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工投”）及南钢集团共同签署《关于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战略投资框架协议》及《关于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新冶钢拟出资 135.8 亿元对南钢集团进行增资，将持有其 55.2482%股权，并成为南钢集团控股股东。同日，前述各方共同签署《关于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6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南钢集团行使优先购买权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南钢集团行使优先购买权交易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并触及收购人的全面要约收购义务。南钢集团行使优先购买权交易完成后，南钢集团将持有南京钢联 100%股权，并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南京钢联。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郭广昌先生变更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南钢集团行使优先购买权交易尚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关于经营者集中审查。此外，尚需南钢股份将所持有的万盛股份 29.56%股份全部转让予复星高科、新冶钢增资控股南钢集团等事项完成交割。前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2023 年 4 月 21 日，复星国际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656.HK，以下简称“复星国际”）披露出售南京钢联主要交易最新进展公告，复星产投同日收到《民事裁定书》（2023）沪 02 民初 34 号、《民事起诉状》《证据目录》等诉讼文件。沙钢集团（作为“原告”）指称复星产投（作为“被告”）未履行 2022 年 10 月 14 日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中将其持有的南京钢联 11%股权（以下简称“11%股权”）质押给沙钢集团的义务，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复星产投将 11%股权质押给沙钢集团，并对复星产投持有的 11%股权进行了冻结。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5 日、2023 年 4 月 3 日、2023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下简称

“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4、临 2023-025、临 2023-026、临 2023-046、临 2023-047、临 2023-048、临 2023-052)。

2、出售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复星高科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复星高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买公司所持有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股份”)174,305,939 股股份(约占其总股本的 29.5645%)以及衍生的所有权益,并由复星高科承继公司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的承诺。本次交易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6.50 亿元,不低于公司投资成本与协议签署日万盛股份收盘价对应的标的股份市值的孰高值。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9)。

2023 年 3 月 14 日,复星国际、复星高科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交易事项。同日,公司与复星高科共同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万盛股份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股份转让协议》生效条件均已成就。

3、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1,610,000 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前述注销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减少 1,610,000 股,由 6,166,701,011 股减少至 6,165,091,011 股。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2)。

4、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的议案》,分别同意公司将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06,000 份、778,000 份、30,000 份予以注销,共计注销 1,014,000 份股票期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前述 1,014,000 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 月 1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4)。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4)。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86,704,809.67	11,757,924,887.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0,358,484.97	1,804,342,215.11
衍生金融资产		89,342,160.00
应收票据	457,778,828.43	469,271,797.17
应收账款	2,869,999,398.29	2,830,610,026.89
应收款项融资	3,976,247,311.99	3,956,057,031.94
预付款项	1,428,243,283.61	1,399,544,14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0,489,783.24	151,668,205.5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94,864,325.15	7,034,011,023.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618,929.26	146,171,868.19
其他流动资产	1,336,991,302.01	1,112,638,036.62
流动资产合计	31,678,296,456.62	30,751,581,400.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2,487,819.30	72,427,164.54
长期股权投资	550,285,925.15	555,566,75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14,351,782.25	1,714,351,782.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0,867,978.32	340,867,978.32
投资性房地产	6,869,896.23	6,923,774.20
固定资产	27,376,185,029.86	26,452,048,786.40
在建工程	6,030,883,939.01	6,061,192,038.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2,876,408.42	263,279,220.77
无形资产	5,001,506,340.62	4,875,591,968.93
开发支出		
商誉	1,762,836,435.77	1,762,836,435.77
长期待摊费用	17,452,125.45	16,805,41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2,788,830.27	536,034,70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9,667,736.08	1,265,326,207.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79,060,246.73	43,923,252,235.90
资产总计	76,757,356,703.35	74,674,833,636.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32,382,104.49	12,748,710,616.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06,900.00	70,415,926.30
衍生金融负债	136,452,870.00	
应付票据	8,060,031,589.49	8,030,775,020.65
应付账款	6,288,718,549.94	6,242,096,569.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59,538,164.72	3,853,118,803.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1,663,232.20	1,069,084,238.39
应交税费	196,552,756.78	367,344,222.34
其他应付款	799,122,124.11	799,426,585.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610,627.61	12,610,627.6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5,971,231.08	2,136,665,741.60
其他流动负债	1,072,486,992.28	924,551,388.45
流动负债合计	35,818,026,515.09	36,242,189,112.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长期借款	7,112,674,141.56	5,060,201,611.2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8,227,426.93	194,619,467.81
长期应付款	737,956,799.47	607,289,442.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8,588,460.74	582,866,692.61
递延收益	720,205,298.78	719,182,01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8,408,873.28	521,903,315.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6,061,000.76	7,686,062,541.73
负债合计	45,694,087,515.85	43,928,251,654.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65,091,011.00	6,166,701,0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0,404,316.41	4,684,331,733.39
减：库存股		5,537,416.98
其他综合收益	119,775,096.29	234,427,860.48
专项储备	65,773.29	65,773.29
盈余公积	1,624,243,649.52	1,624,243,649.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43,127,361.72	13,366,927,92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32,707,208.23	26,071,160,537.70
少数股东权益	4,730,561,979.26	4,675,421,44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063,269,187.49	30,746,581,98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757,356,703.34	74,674,833,636.20

公司负责人：黄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梅家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梅家秀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897,431,299.15	17,313,043,177.97
其中：营业收入	17,897,431,299.15	17,313,043,177.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586,663,897.99	16,252,151,151.70
其中：营业成本	16,212,767,381.02	15,211,230,962.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9,283,813.33	68,077,911.21
销售费用	150,186,777.98	90,029,202.59
管理费用	419,045,316.51	347,092,894.06
研发费用	584,899,559.36	457,371,132.22
财务费用	140,481,049.79	78,349,048.82
其中：利息费用	184,891,539.19	89,539,272.31
利息收入	66,948,692.90	40,336,766.46
加：其他收益	85,785,655.40	72,412,047.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7,246.04	16,210,027.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42,495.17	40,560,384.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8,980,817.0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049,587.10	2,028,074.5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4,310.10	-88,331,060.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80,753.74	17,237,784.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40,841.98	-112,474,467.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72,086.09	-310,531.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1,453,261.85	967,663,899.36
加：营业外收入	2,627,345.53	6,742,643.97
减：营业外支出	2,273,801.88	65,201,203.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1,806,805.50	909,205,340.06
减：所得税费用	60,466,835.44	165,306,758.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39,970.06	743,898,582.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39,970.06	743,898,582.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199,434.72	749,339,930.1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40,535.35	-5,441,348.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652,764.19	111,968,843.1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652,764.19	111,968,843.1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652,764.19	111,968,843.1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14,888,694.50	113,847,232.46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5,930.31	-1,878,389.3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6,828,986.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546,670.53	828,168,056.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40,535.35	-11,339,069.4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0	0.12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0	0.1218

公司负责人：黄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梅家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梅家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15,556,482.31	18,968,789,714.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268,175.17	87,388,616.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60,405.62	178,617,02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29,285,063.10	19,234,795,35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59,844,791.12	17,492,892,569.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065,219.53	691,268,09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976,342.98	347,415,48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749,639.29	170,384,99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87,635,992.92	18,701,961,15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649,070.18	532,834,20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205,775.91	4,032,115.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05,342.47	13,190,92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411.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379,156.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31,321.22	928,558,28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323,007.42	945,781,32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6,173,130.27	1,503,368,32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436,361.00	1,602,765,354.1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202,405.98	1,185,271,216.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811,897.25	4,291,404,89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488,889.83	-3,345,623,56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00,000.00	96,537,0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255,120.24	86,335,5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3,590,710.50	7,976,345,147.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60,187.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3,850,898.12	8,072,882,227.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3,564,101.59	5,125,286,625.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30,526.87	94,775,099.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002,379.83	357,248,25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7,197,008.29	5,577,309,98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653,889.83	2,495,572,246.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0,003.47	-4,013,297.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74,066.71	-321,230,41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5,508,723.72	3,926,841,14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0,582,790.43	3,605,610,728.11

公司负责人：黄一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梅家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梅家秀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